

证券代码：871108 证券简称：春晖仪表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023,266	38.6894%	41,407,109	99.9807%	2025年3月18日	拟通过协议方式收购股份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16,023,266	38.6894%	41,407,109	99.9807%		
邹华	合计持有股份	11,976,539	28.9183%	0	0%	2025年3月18日	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股份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11,976,539	28.9183%	0	0%		

	有限售股份						
邹子涵	合计持有股份	10,700,452	25.8317%	0	0%	2025年3月18日	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股份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10,700,452	25.8317%	0	0%		
周丽娟	合计持有股份	240,000	0.5795%	0	0%	2025年3月18日	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股份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240,000	0.5795%	0	0%		
邹飘英	合计持有股份	140,000	0.3380%	0	0%	2025年3月18日	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股份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140,000	0.3380%	0	0%		
席庆	合计持有股份	140,000	0.3380%	0	0%	2025年3月	拟通过协议方
	其中：	0	0%	0	0%		

	无限售股份					18日	式转 让股 份
	有限售股份	140,000	0.3380%	0	0%		
邹平	合计持有股份	100,000	0.2415%	0	0%	2025年3月18日	拟通 过协 议方 式转 让股 份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100,000	0.2415%	0	0%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与邹华、邹子涵、周丽娟、陈义、陈峰、金根芬、顾柏良、秦明、龚永忠、叶建军、邹飘英、席庆、冯涛、陈杰萍、娄洪良、邹平、徐康吉、屠家铭、梁小娟、龚明、徐涛、郑华珍 23 位公司股东签署《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增持挂牌公司股份合计 25,383,843 股。

（二）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上述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详见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6）。

（三） 投资者基本情况

1、法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广宇
实际控制人	杨广宇
成立日期	1993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单位：元）	203,820,000
住所/通讯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权结构	杨广宇 38.66%，其余股东 61.3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09671736A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与邹华、邹子涵、周丽娟、陈义、陈峰、金根芬、顾柏良、秦明、龚永忠、叶建军、邹飘英、席庆、冯涛、陈杰萍、娄洪良、邹平、徐康吉、屠家铭、梁小娟、龚明、徐涛、郑华珍 23 位公司股东签署《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增持挂牌公司股份合计 25,383,843 股，本次增持后，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38.6894%变为 99.9807%。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公司法》

《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挂牌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挂牌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本次收购对春晖仪表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变动完成后，春晖仪表仍将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股权交易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权益变动事项涉及投资者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详见2025年3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春晖仪表：权益变动报告（增持）》（公告编号：2025-016）、《春晖仪表：权益变动报告（减持）》（公告编号：2025-017）《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8）。

三、 备查文件目录

1、《收购报告书》。

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